

# 2025年青海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招标

## 结果公告（第十一期）

根据《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〈地方国库现金管理试点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183号）、《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全面开展省级地方国库现金管理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8号）、《青海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宁中心支行关于印发〈青海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青财库字〔2016〕1561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省级国库现金管理评标小组评定，确定本期国库现金管理中标结果（按照综合得分进行排序），现将招标结果公告如下：

| 序号 | 商业银行        | 中标金额（亿元）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农业银行青海省分行   | 20.000   |
| 2  | 建设银行青海省分行   | 18.290   |
| 3  | 邮政储蓄银行青海省分行 | 12.022   |
| 4  | 工商银行青海省分行   | 14.475   |
| 5  | 招商银行西宁分行    | 5.441    |
| 6  | 中国银行青海省分行   | 11.463   |
| 7  | 青海银行        | 10.054   |
| 8  | 兴业银行西宁分行    | 5.578    |
| 9  | 中信银行西宁分行    | 0.516    |

|    |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-|
| 10 | 民生银行西宁分行 | 0.575 |
| 11 | 浦发银行西宁分行 | 0.645 |
| 12 | 华夏银行西宁分行 | 0.941 |

本期省级国库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 100 亿元；操作工具为商业银行定期存款，期限为 1 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青海省分行

2025 年 11 月 19 日